

##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民族東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周文智  
電話：02-25958584#691415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國憲警作字第11100207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覆信義全球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函詢「臺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三小段36-1、63-3等兩筆土地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相關事宜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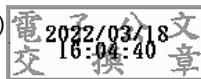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111年3月10日國作聯戰字第11100577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信義全球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函詢「海岸、山地及重要軍事設備管制區與禁建、限建範圍劃定、公告及管制作業規定」，是否符合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規定，行政區允許作「第4組：托兒教保服務設施」、「第15組：社教設施」條件。
- 三、就博愛警備管制區限制條件說明，除機關、學校外，不得新建其他性質之建築物，有關允作「托兒教保服務設施」，考量在不影響重要軍事設施安全原則下，設立教育部核准(私人或民間公司創辦)之公私立幼兒園者應符合前揭規範；另「社教設施」非屬政府機關部門運用條件，故區域內不得作為其分區使用。



四、上述各類申請案件配合地方發展需求，應檢附完備書件，向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提出申請，或案件有疑慮致無法判定是否將影響軍事設施功能時，則由地方政府主管建築機關函請設管單位辦理會勘同意後，再行核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信義全球資產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(請備查)



指揮官陸軍中將周廣齊



裝

訂



線